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公告编号:2026-09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四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11月26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四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6长城证券CP014	债券代码	072610217
债券期限	154天	计息方式	到期本清
发行日	2026年11月25日		
起息日	2026年11月26日	兑付日	2027年4月29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票面利率	1.46%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刊登。

特此公告。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在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新增办公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地址、公司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将同步更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新增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总部二路1号2栋1201室

除上述新增办公地址外,公司原来的办公地址继续保留,公司注册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投资者联系方式保持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6-05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25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本期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2026年11月26日),按面值全部赎回本期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批准,公司已行使赎回权并全额赎回了本期债券。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6- 091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股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25,32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25,32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2月2日。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公司现将本次解锁及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2025年9月28日至2025年10月8日,公司在内部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并于2025年10月10日对外披露了《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5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事宜。2025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25年10月24日,同意向42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以每股30.00元价格授予81.33万股限制性股票。

5、2025年11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本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5年11月26日,登记人数42人,登记数量81.33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

6、202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6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8)。

(二)本激励计划历次授予情况

授予批次	授予日	授予价格(元/股)	授予数量(万股)	授予人数(人)
首次授予	2025年10月24日	30.00	81.33	42

(三)本激励计划历次解除限售情况

本次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

二、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限售期已届满

根据《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部分共分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比例依次为40%、30%、30%,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制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股票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股票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股票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日为2025年11月26日,第一个12个月限售期于2026年11月25日届满。

(二)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具体条件及达成情况如下:

解除限售条件	达成情况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激励对象任职期限要求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经核查,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42名激励对象均已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要求,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任职期限条件。
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个解锁期考核年度为2025年,公司需达成下列考核目标之一,方可解锁。 (1)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相较2024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大于国内风电市场行业增长率与集装箱行业增长率的加权增长率且销售净利率大于8%; (2)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相较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大于国内风电市场行业增长率与集装箱行业增长率的加权增长率。 注:国内风电市场行业增长率与集装箱行业增长率的加权增长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计算口径及方式以《激励计划(草案)》为准。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相关行业统计数据,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为183,291,799.29元,2024年度同口径净利润为178,838,259.53元,同比增长2.49%。 根据国家能源局,2025年全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1.2亿千瓦,同比增长5.1%,根据《中国集装箱供应链发展报告(2025-2026)》,2025年中国集装箱总产量约645万TEU,较2024年的630万TEU增长~20.37%。按照风电行业28.62%、集装箱行业71.38%的权重计算,行业加权增长率为0.06%。 综上,公司2025年度业绩满足《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第(2)项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层面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已成就。
5、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为A、B+、B、C、D五个等级,对应的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100%、100%、90%、80%、0%。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或未完全达标而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2名,其中考核等级为A的41名、B+的1名、B的0名、C的0名、D的0名。 按照《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本期实际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共计325,320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符合本次解除限售的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草案)》不存在差异。根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按照《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42名激励对象办理合计325,320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

(一)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42名,实际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325,32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0%。首次授予登记数量81.33万股,第一期40%对应理论计划解除限售数量为325,320股。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比例
1	方伯丽	副总经理	3.65	1.4600	40.00%
2	祖国强	副总经理	3.65	1.4600	40.00%
核心骨干人员(40人)			74.03	29.6120	40.00%
合计			81.33	32.5320	40.00%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6年12月2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325,320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中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持有、买卖公司股票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转让、减持和短线交易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9,630,900	-325,320	69,305,58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369,100	325,320	38,694,420
股份总数	108,000,000	0	108,000,000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解除限售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第一个限售期届满,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张丹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丹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张丹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张丹女士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付出的努力和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予公告号	证书号
一种铝合金复合板材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4 1 1933680.2	2024-12-26	CN 119795696 B	第9449373号

上述专利权人为: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种铝合金复合板材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本发明公开了一种铝合金复合板材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通过特定组分含量的第一铝合金层和第二铝合金层组成铝合金复合板材,第一铝合金层和第二铝合金层具有高的剥离强度,能够兼顾力学强度和美观性。

上述发明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助于推动公司持续的自主创新,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地位,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对公司的创新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A股600611 B股900903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大众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46

债券代码:241483 242388 债券简称:24大众01 25大众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2月1日,公司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358号),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公司已于2026年11月24日发行了“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本期融资券名称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融资券简称	26大众交通SCP003	债券代码	012682731
发行金额	20,000.00万元	发行期限	156日
计息方式	一次性还本付息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票面年利率	1.59%
起息日期	2026年11月25日	兑付日期	2027年04月30日
簿记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同时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湖南白银 公告编号:2026-077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年度计划检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5日收到全资子公司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山矿业”)的《关于宝山矿业2026年终停产检修的报告》,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停产检修的原因及时间

为做好2026年终设备设施检修,确保2027年安全生产顺利开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宝山矿业计划于2026年11月26日开始停产检修,检修时长约15天,预计12月10日完成检修。

二、本次停产检修对公司的影响

宝山矿业将借此停产检修期间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并根据检修进度,确定具体恢复生产时间。针对此次停产检修,宝山矿业已提前做好采矿、提升、选矿等各生产环节的衔接安排,检修期间完成设备设施隐患排查治理和保养维护,确保检修结束后安全、有序恢复生产,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影响。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停产检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宝山矿业2026年终停产检修的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79 证券简称:荣泰健康 公告编号:2026-072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收益凭证

● 投资金额:人民币4,5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利用部分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公开发行600万张A股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017,670.96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3,982,329.04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1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汇会验[2020]6483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验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3)。

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缩减原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资规模并进行延期,同时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为“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和“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4)。

变更及延期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浙江荣泰健康电器有限公司	35,172.49	35,172.49
2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阿而泰机器人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上海摩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00
4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上海辛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88.00

发行名称	2026年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11月5日
募集资金总额	6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398.2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	注1	2026年12月
	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注1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投项目浙江湖州南浔荣泰按摩椅制造基地项目投入进度46.08%;智能按摩装备及关键零部件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1.43%;汽车座椅舒适性系统研发与制造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9.93%;按摩控制系统与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投入进度23.02%。(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211号浮动收益凭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凭证	95天	4,5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8-5.32	否	是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享211号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代码:SSMJ11

产品类型:浮动收益凭证

结算货币:人民币

发行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认购日:2026年11月26日

起息日:2026年11月27日

期末观察日:2027年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到期日:2027年3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末观察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

兑付日:2027年3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到期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购买金额:4,500万元(人民币)

凭证存续期:95天

挂钩标的:SGE黄金9999(AU9999.SGE)

产品风险评级:中低风险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62	0
2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42.22	0
3	普通大额存单	3,000	3,000	85.33	0
4	普通大额存单	8,800	8,800	202.40	0
5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138.08	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	10,000	273.86	0
7	普通大额存单	1,000	1000	24.64	0
8	普通大额存单	2,000	2000	49.27	0
9	普通大额存单	5,000	5,000	91.70	0
1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6.90	0
1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3.32	0
1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5.50	0
1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111.58	0
1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0	5,000	58.59	0
1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100	1,100	2.75	0
1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500	5,500	59.67	0
1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2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500	1.51	0
2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3	0
2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2.50	0
2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2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3.20	0
2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50	0
2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50	0
3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50	0
3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	0
3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0	0
3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000	-	-	3,000
3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3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	-	-	500
3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2,000	7.79	0
3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0	10,000	74.63	0
3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000	4,000	17.95	0
4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1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3,500	3,500	13.46	0
42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800	-	-	4,800
43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1,000	3.85	0
44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5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5,000	-	-	5,000
46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500	-	-	4,500
47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6,500	-	-	6,500
48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2,000	-	-	2,000
49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1,000	-	-	1,000
50	其他:券商收益凭证	4,500	-	-	4,500
合计				1,535.15	42,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08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19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2,3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700.00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资金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投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募投项目的实施。

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4,500万元,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5月25日,公司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凭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的《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公司已于2026年11月26日将购买上述收益凭证的本金5,000万元及收益1.50万元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国泰海通证券风玺佰红利定制款2026年第4期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26/5/26	2026/11/25	0.1	1,000	0.50
国泰海通证券风玺壹仟红利定制款2026年第4期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26/5/26	2026/11/25	0.1	1,000	0.50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壹仟定制款2026年第2期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26/5/26	2026/11/25	0.1	1,000	0.50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叁佰定制款2026年第9期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26/5/26	2026/11/25	0	1,000	0.0
国泰海通证券君跃飞龙伍零定制款2026年第6期收益凭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26/5/26	2026/11/25	0	1,000	0.0

特此公告。

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6-032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5日—26日组织了“厚植能源底色点亮明星价值”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交流活动。本次活动旨在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增强市场认同和价值实现。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沟通交流活动基本情况

时间:2026年11月25日—26日

地点:公司本部、公司部分重点项目(四川省遂宁市)。

公司参会人员:董事长、党委书记陈峰,董事、总经理何浩,副总经理吴海涛,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杨大申,财务总监张万慧,总工程师邓斌及相